

2024 年武汉市江岸区机关五一幼儿园单位 预算公开说明

目录

第一部分 武汉市江岸区机关五一幼儿园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能
-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 三、部门人员构成

第二部分 武汉市江岸区机关五一幼儿园 2024 年部门预算 表

- 一、部门收支总表
- 二、部门收入总表
- 三、部门支出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九、项目支出情况表
- 十、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表
- 十一、政府向社会力量购买服务支出情况表

十二、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十三、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一项一表）

十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第三部分 武汉市江岸区机关五一幼儿园 2024 年部门预算 情况说明

一、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

二、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三、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安排情况

四、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安排情况

五、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六、部门收支预算总体安排情况

七、部门收入预算安排情况

八、部门支出预算安排情况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武汉市江岸区机关五一幼儿园概况

(一) 部门主要职能

1、认真贯彻执行党和国家的有关法律法规、方针、政策,坚持民主管理,依法办园,执行上级主管部门的指示和决定。

2、实行保育和教育相结合的原则,对幼儿实施体、智、德、美诸方面全面发展的教育,促进其身心和谐发展。为家长解除后顾之忧,热忱为家长服务。

3、根据上级教育部门的要求,制定幼儿园的发展规划、年度计划、教育教学、安全保健卫生等计划,合理使用各项经费。

4、督促检查班组教学计划、教学大纲的贯彻实施,开展教研活动和课题研究,提高教育质量和教师的业务水平和教学能力。

5、负责幼儿的体检、卫生保健、安全工作,预防传染病的发生,保障幼儿饮食的科学营养、合理安排。

6、尊重儿童的人格尊严和基本权利,尊重儿童身心发展的特点和规律,为儿童提供健康、丰富的生活和活动环境。合理组织幼儿一日生活活动和其它活动,促进幼儿体智德美等和谐发展,全面实施素质教育。

7、严格执行幼儿园安全、卫生保健制度,保证幼儿身心健康和生命安全。

8、充分利用幼儿和社区的资源优势,面向家长开展多种形式的早期教育宣传、指导等服务,促进家庭教育质量的不断提高。

9、贯彻幼儿教育法规、传播科学教育理念、开展教育科学研究、培训师资,发挥幼儿园的示范、辐射作用。

10、承担上级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 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纳入武汉市江岸区机关五一幼儿园 2024 年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的预算单位包括武汉市江岸区机关五一幼儿园单位一个预算单位。

(三) 部门人员构成

武汉市江岸区机关五一幼儿园总编制人数 38 人,其中事业编制 39 人。在职实有人数 27 人,其中:事业编制 27 人。

离退休人员 32 人,其中:退休 32 人。

第二部分 武汉市江岸区机关五一幼儿园 2024 年部门预算表

表一：部门收支总表

表二：部门收入总表

表三：部门支出总表

表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表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表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表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表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表九：项目支出情况表

表十：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表

表十一：政府向社会力量购买服务支出情况表

表十二：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表十三：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一项一表）

表十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表一

武汉市江岸区机关五一幼儿园 2024年部门收支总表

填报单位：武汉市江岸区机关五一幼儿园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按功能分类）	预算数	项目(按支出性质和经济分类)	预算数
一、财政拨款收入	851.01	20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一、基本支出	787.12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851.01	204公共安全支出		工资福利支出	589.76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205教育支出	809.55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10.23
二、事业收入		206科学技术支出		商品和服务支出	87.13
三、上级补助收入		207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二、项目支出	63.89
四、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20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三、上缴上级支出	
五、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210卫生健康支出	41.46	四、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六、其他收入		211节能环保支出		五、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212城乡社区支出			
		213农林水支出			
		214交通运输支出			
		215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216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220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221住房保障支出			
		222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24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29其他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851.01	本年支出合计	851.01	本年支出合计	851.01
七、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八、上年结转		结转下年		六、结转下年	
收入总计	851.01	支出总计	851.01	支出总计	851.01

表二

武汉市江岸区机关五一幼儿园 2024年收入总表

填报单位：武汉市江岸区机关五一幼儿园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总计	上年结转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金额	其中：教育收费				
1	2	3	4	5=6+7+8+9+11+12+13+14	6	7	8	9	10	11	12	13	14
类	款	项											
			合计	851.01		851.01							
205			教育支出	809.55		809.55							
	20502		普通教育	809.55		809.55							
		2050201	学前教育	809.55		809.55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1.46		41.46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1.46		41.46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0.06		20.06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21.40		21.40							

表三

武汉市江岸区机关五一幼儿园 2024年支出总表

填报单位：武汉市江岸区机关五一幼儿园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1	2	3	4	5=6+7+8+9+10	6	7	8	9	10
类	款	项							
			合计	851.01	787.12	63.89			
205			教育支出	809.55	745.66	63.89			
	20502		普通教育	809.55	745.66	63.89			
		2050201	学前教育	809.55	745.66	63.89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1.46	41.46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1.46	41.46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0.06	20.06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21.40	21.40				

表四

武汉市江岸区机关五一幼儿园2024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填报单位：武汉市江岸区机关五一幼儿园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按功能分类)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 基金预 算	项目 (按经济分类)	合计	一般公共 预算	政府性 基金预 算
一、财政预算拨款收入	851.0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一、基本支出	787.12	787.12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851.01	二、外交支出	0.00			工资福利性支出	589.76	589.76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三、国防支出	0.00			商品和服务支出	87.13	87.13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110.23	110.23	
		五、教育支出	809.55	809.55		二、项目支出	63.89	63.89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三、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四、上缴上级支出	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00			五、对附属单位的补助支出	0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46	41.46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0.00						
		十二、农林水支出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0.0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一、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二十二、预备费	0.00						
		二十三、其他支出	0.00						
		二十四、转移性支出	0.00						
		二十五、债务还本支出	0.00						
		二十六、债务付息支出	0.00						
		二十七、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851.01	本年支出合计	851.01	851.01	0.00	本年支出合计	851.01	851.01	0.00
		结转下年	0.00	0.00	0.00	结转下年	0		
收 入 总 计	851.01	支 出 总 计	851.01	851.01		支 出 总 计	851.01	851.01	0.00

表五：

武汉市江岸区机关五一幼儿园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填报单位：武汉市江岸区机关五一幼儿园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1	2	3	4	5=6+7	6	7
类	款	项				
			合计	851.01	787.12	63.89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809.55	745.66	63.89
	20502		普通教育	809.55	745.66	63.89
		2050201	学前教育	809.55	745.66	63.89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1.46	41.46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1.46	41.46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0.06	20.06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21.40	21.40	

表六

武汉市江岸区机关五一幼儿园 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填报单位：武汉市江岸区机关五一幼儿园

单位：万元

经济科目类编码	经济科目类名称	基本支出预算金额	人员经费	日常公用经费
	合计	787.12	699.99	87.13
301	工资福利支出	589.76	589.76	
30101	基本工资	127.7	127.7	
30102	津贴补贴	43.19	43.19	
30103	奖金	176.89	176.89	
30107	绩效工资	92.9	92.9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60.73	60.73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0.06	20.06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55	2.55	
30113	住房公积金	65.74	65.74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87.13		87.13
30201	办公费	44.45		44.45
30205	水费	1.5		1.5
30206	电费	3.8		3.8
30207	邮电费	0.8		0.8
30209	物业管理费	6		6
30211	差旅费	0.05		0.05
30213	维修（护）费	20		20
30216	培训费	2.1		2.1
30218	专用材料费	0.6		0.6
30228	工会经费	6.09		6.09
30229	福利费	1.74		1.74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10.23	110.23	
30302	退休费	88.83	88.83	
30307	医疗费补助	21.4	21.4	

武汉市江岸区机关五一幼儿园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填报单位：武汉市江岸区机关五一幼儿园

单位：万元

项 目	2024年预算
合 计	0
1、因公出国(境)费用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公务接待费	
武汉市江岸区机关五一幼儿园2024年没有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安排	

填报单位：武汉市江岸区机关五一幼儿园

武汉市江岸区机关五一幼儿园2024年项目支出情况表

[illegible]

填报单位：武汉市江岸区机关五一幼儿园

[illegible]

填报单位：武汉市江岸区机关五一幼儿园

表十二

武汉市江岸区机关五一幼儿园2024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填报日期：2024 年 1 月 29日

单位：万元

部门(单位)名称	武汉市江岸区机关五一幼儿园					
填报人	郭萍		联系电话	027-85781682		
部门总体资金情况	总体资金情况		当年金额	占比	近两年收支金额	
					2022年	2023年
	收入构成	财政拨款	851.01	100%	936.98	1083.06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合 计	851.01	100%	936.98	1083.06
	支出构成	人员类项目支出	699.99	82.25%	802.49	904.19
		运转类项目支出	87.13	10.24%	92.69	116.41
		特定目标类项目支出	63.89	7.51%	41.8	62.46
合 计		851.01	100%	936.98	1107.57	
部门职能概述	1. 武汉市江岸区机关五一幼儿园，为公益一类未定级事业单位，经费形式为区财政全额拨款。核定幼儿园事业编制39名，现有在编人员27名。 主要职责和业务范围是:对3—6岁学龄前儿童提供保育和教育服务，实施体、智、德、美诸方面全面发展的教育，促进其身心发展，为幼儿家长安心工作提供便利条件。 2. 认真贯彻落实《幼儿园管理条例》、《幼儿园教育指导纲要》、《3--6岁幼儿学习与发展指南》等国家法律法规，根据市、区教育局行政、卫生等部门工作规定及要求，做好幼儿园保育教育、教研科研、社区家庭、卫生保健、安全综治、人事财务等各项工作，接受其上级部门的监督及指导，确保一线保教工作的正常有序进行。					
年度工作任务	1. 落实预算信息公开。 2. 厉行节约，合理安排“三公”经费和日常运行办公经费开支，确保我园资金正常运转。 3. 落实和完成招生任务，确保生源质量。 4. 全面加强师资队伍建设和管理水平。 5. 加强我园环境美化建设和基础设施建设，优化育人环境。					
项目支出情况	项目名称	支出项目类别	项 目 总预算	项目本年 度预算	项目主要 支出方向 和用途	
	其他刚性支出-聘用人员专项经费	教育保障项目经费	20	20	促进江岸教育美好发展，深化教育改革，积极构建区域和谐共生的良好教育生态	
	其他刚性支出-学校安防人员专项经费	教育保障项目经费	7.95	7.95	推进校园安全管理，保障学生和教职员工的人身安全.	
	其他刚性支出-教师体检费	教育保障项目经费	2.32	2.32	保障了教师身心健康。	
	其他刚性支出-学前教育购买保育员服务经费	其他刚性支出-学前教育购买保育员服务经费	32	32	全心全意为幼儿服务，组织好幼儿一日生活，做好保中有教。	
	非三保支出-老干经费	教育保障项目经费	1.62	1.62	退休活动的组织和实施更加高效和有序，促进退休人员的身心健康。	
整体绩效总目标	长期目标(截止 年)		年度目标			
	加强师德师风建设，加大教师培训力度，提高保育教育质量。		合理使用公用经费，保障幼儿园教育教学工作的正常运行。			
	关注幼儿发展，对幼儿实施体、智、德、美诸方面全面发展的教育，促进其身心和谐发展。		落实和完成招生任务，确保生源质量。			

长期目标1：	加强师德师风建设，加大教师培训力度，提高保育教育质量。						
长期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 指标	组织教师五项技能竞赛及考核	100%	绩效目标		
		质量 指标	组织教师进行集中性培训	100%	绩效目标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指标	教师对开展各种教学竞赛活动、提升自身素质满意度	100%	绩效目标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 指标	家长对教师教育保育水平的满意度	100%	绩效目标		
长期目标2：	关注幼儿发展，对幼儿实施体、智、德、美诸方面全面发展的教育，促进其身心和谐发展。						
长期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 指标	完成招生任务	100%	绩效目标		
		质量 指标	教育工作完成率	100%	绩效目标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指标	无重大安全责任事故发生	0%	绩效目标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 指标	师生满意度	100%	绩效目标		
年度目标1：	合理使用公用经费，保障幼儿园教育教学工作的正常运行。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近两年指标值			
				前年	上年		
	产出指标	数量 指标	预算公用经费	134.49	202.73	151.02	年度工作计划
		质量 指标	资金使用率	100%	100%	100%	年度工作计划
	效益指标	时效 指标	及时公开	按时	按时	按时	年度工作计划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 指标	师生满意度	100%	100%	100%	年度工作计划
年度目标2：	落实和完成招生任务，确保生源质量。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近两年指标值			
				前年	上年		
	产出指标	数量 指标	完成招生任务，确保生源质量。	100%	100%	100%	年度工作计划
		质量 指标	生源质量	良好	良好	良好	年度工作计划
	效益指标	时效 指标	保证到龄幼儿入园	100%	100%	100%	年度工作计划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 指标	家长满意度	≥95%	≥95%	≥95%	年度工作计划

表十三

武汉市江岸区机关五一幼儿园2024年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一项一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教育保障项目经费				
项目主管部门		江岸区教育局	项目执行单位		武汉市江岸区机关五一幼儿园	
项目负责人		王芳	联系电话		027-85781682	
单位地址		武汉市江岸区惠西小区	邮政编码		430000	
项目属性		其他刚性支出				
支出项目类别		特定目标类				
起始年度		2024年	终止年度		2024年	
项目申请理由		为推进校园安全管理，保障教育各项稳定，促进江岸教育美好发展，深化教育改革，积极构建区域和谐共生的良好教育生态。				
项目主要内容		聘用人员专项经费、学校安防人员配备、在职教师体检、老干经费。				
项目总预算			项目当年预算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年度	预算数		执行数	执行率
		2022	8.22		8.22	100.00%
		2023	62.46		62.46	100.00%
项目当年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31.89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31.89	
		其中：申请本级财力年初安排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4. 单位资金				
		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转				
项目支出明细测算						
项目活动	活动内容表述	支出经济分类	金额	测算依据及说明	备注	
聘用人员专项经费	聘用老师	劳务费	20	保障教师和教育稳定，积极创建和申报全国社区教育示范区，促进江岸教育美好发展	无	
学校安防人员专项经费	聘用保安	劳务费	7.95	保障学生和教职员员工的人身安全，积极创建和申报全国社区教育示范区，促进江岸教育美好发展	无	
教师体检费	教师体检费	福利费	2.32	保障教师和教育稳定，促进教师身体健康，积极创建和申报全国社区教育示范区，促进江岸教育美好发展	无	
老干经费	离退休人员经费	福利费	1.62	促进离退休干部党支部建设，积极创建和申报全国社区教育示范区，促进江岸教育美好发展	无	
项目采购						
品名		数量		金额		
服务		2		10.27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多方融合，创建美好校园环境，加强教师队伍建设，提升教师素质。		为幼儿创设安全，健康的游戏活动环境，环境体现课程化。加强师德建设，提高教师师德修养，提倡多兼专长，建设一支“师德高尚，业务精良，锐意进取，勇于创新的新世纪“复合型”教师队伍。					
推动幼儿园的发展，积极创设家园社一体化建设，提升幼儿园工作高质量发展。		根据各项规章制度，形成较科学的考核，评价和奖励等方面的措施，充分调动全园教职工的工作积极性；开展多元化家园社活动，促进家园社一体化建设。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多方融合，创建美好校园环境，加强教师队伍建设，提升教师素质。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全年安防人员总数	2	计划数据		
			在职教师体检率	100%	计划数据		
		时效指标	资金支付到位及时率	100%	计划数据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教师队伍素质不断提升	持续提高	计划数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师生满意度	≥95%	计划数据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推动幼儿园的发展，积极创设家园社一体化建设，提升幼儿园工作高质量发展。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安保人员数量	1人	2人	≥3人	计划数据
			在职人员人数	15人	15人	≥15人	计划数据
		质量指标	教师持证上岗率	100%	100%	100%	计划数据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校园安全无重大安全事故	0	0	0	计划数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学生家长满意度	≥95%	≥95%	≥95%	计划数据

表十三

武汉市江岸区机关五一幼儿园2024年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一项一表）

填报单位：武汉市江岸区机关五一幼儿园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学前教育发展专项经费				
项目主管部门		江岸区教育局	项目执行单位		武汉市江岸区机关五一幼儿园	
项目负责人		王芳	联系电话		027-85781682	
单位地址		武汉市江岸区惠西小区	邮政编码		430000	
项目属性		其他刚性支出				
支出项目类别		特定目标类				
起始年度		2024年	终止年度		2024年	
项目申请理由		根据武教师[2017]9号文件精神：对一般保障性工作岗位（保育员、炊事员、安保员、保洁员及其他工勤人员），通过政府购买公益服务的方式予以保障。				
项目主要内容		学前教育购买保育员服务				
项目总预算			项目当年预算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年度	预算数		执行数	执行率
		2022	32		32	100.00%
		2023	36		36	100.00%
项目当年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32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32	
		其中：申请本级财力年初安排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4. 单位资金				
		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转				
项目支出明细测算						
项目活动	活动内容表述	支出经济分类	金额	测算依据及说明	备注	
聘用保育员	聘请8名保育员	劳务费	32	按照学前教育购买保育员服务经费标准4万元/人.年测算核定当年预算	无	
项目采购						
品名		数量		金额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全面提升保教质量		贯彻落实国家关于幼儿教育改革与发展的指导意见，进一步规范幼儿园办园行为，组织教育教学研究，建设教师培养体系，开展特色品牌活动，提升办园品质。				
培养一批乐意从事幼儿教育事业，具有正确的教师观、儿童观、健康观和保育观的人员		通过操作技能的培训，使老师们熟悉并掌握幼儿园一日保育常规要求，提高保育员教师日常护理工作的技能技巧。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坚持学前教育的公益性、普惠性，多种形式扩大普惠性学前教育资源，推进幼有所育新发展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2024年配备保育员人数	≥8人	计划数据		
		质量指标	聘用学前教师持证上岗率	100%	计划数据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教职工队伍素质	持续提高	计划数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师生满意度	≥95%	计划数据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强化后勤管理，保障幼儿身心健康发展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2024年配备保育员人数	9人	8人	≥8人	计划数据
		质量指标	聘用学前保育员持证上岗率	100%	100%	100%	计划数据
		时效指标	资金支付及时率	100%	100%	100%	计划数据
		社会效益指标	为适龄儿童提供条件基本均衡、入园机会均等的学前教育	达标	达标	达标	计划数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幼儿家长满意度	≥95%	≥95%	≥95%	计划数据

表十四

武汉市江岸区机关五一幼儿园2024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1	2	3	4	5

2024年本单位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安排

第三部分 武汉市江岸区机关五一幼儿园 2024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

2024 年部门预算总收入 851.01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851.01 万元。

2024 年部门预算总支出 851.01 万元。

按照支出功能分类科目，主要用于：

教育支出 809.55 万元；医疗健康支出 41.46 万元。

基本支出按照支出经济分类科目，主要用于：

工资福利支出 589.76 万元；商品服务支出 87.13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 110.23 万元。

二、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2024 年财政拨款(补助)预算数 851.01 万元，比 2023 年预算减少了 232.05 万元，减少了 27.27%，具体安排情况如下：

(一)基本支出 809.55 万元，比 2023 年预算减少 211.05 万元，下降 26.07%，主要原因是：主要原因是按照相关规定，部分人员经费暂未列入部门预算，列入财政大预算统筹。其中：

1、工资福利支出 589.76 万元，主要用于在职人员基

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在职和退休人员提租补贴等支出。

2、商品服务支出 87.13 万元，主要用于办公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培训费、专用材料费、工会经费、福利费等。

3、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 110.23 万元，主要用于退休费、医疗费补助、其他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等。

（二）项目支出 63.89 万元，比 2023 年预算增加 1.43 万元，增长 2.245%，主要原因是由保教费安排的聘用人员支出由调整到项目支出。其中：

1、学前教育发展经费 32 万元。主要用于学前教育购买保育员服务经费。

2、教育保障项目经费 31.89 万元。主要用于聘用人员专项经费、学校安防人员专项经费、教师体检费、老干经费等支出。

三、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安排情况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851.01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699.99 万元，包括：

工资福利支出 589.76 万元，主要用于：在职人员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

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10.23 万元，主要用于：退休费、医疗费补助。

（二）公用经费 87.13 万元。主要用于：办公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培训费、工会经费、福利费。

四、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安排情况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三公”经费支出预算 0 万元。其中：（1）因公出国（境）经费 0 万元；（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 万元）；（3）公务接待费 0 万元。2024 年“三公”经费预算比 2023 年减少 0.48 万元，主要是按相关规定，压减三公经费支出，本年未安排“三公”经费支出预算。

五、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2024 年本单位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的支出。

六、部门收支预算总体安排情况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武汉市江岸区机关五一幼儿园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

收入包括：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包括：基本支出、项目支出。

2024 年部门收支总预算 851.01 万元。比 2023 年预算减少 232.05 万元，减少 27.27%，主要原因是按照相关规定，部分人员经费暂未列入部门预算，列入财政大预算统筹。

七、部门收入预算安排情况

2024 年部门收入预算 851.01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851.01 万元，占 100%。

八、部门支出预算安排情况

2024 年部门支出预算 851.01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787.12 万元，占 92.4%；项目支出 63.89 万元，占 7.6%。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2024 年本单位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安排。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2024 年无机关运行经费预算安排的支出。

（二）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按照现行政府采购管理规定，2024 年部门预算中纳入政府采购预算支出合计 45.37 万元。其中，中小微企业预留份额 43.05 万元。包括：

1. 货物类 10 万元。其中：其中：办公设备 3 万元，其他教学设备 6.7 万元，复印纸 0.3 万元。

2. 服务类 35.37 万元。其中：保安服务 13.05 万元，体检服务 2.32 万元，其他维修和保养服务 20 万元。

(三) 政府购买服务预算安排情况

2024 年本单位没有政府购买服务预算安排。

(四) 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单位共有车辆 0 辆。其中：
一般公务用车 0 辆、其他车辆 0 辆。

(五)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2024 年部门预算中 2 个项目实行绩效目标管理，涉及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财政拨款 63.89 万元。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区级财政一般公共预算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其他收入：指除“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四）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五）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的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六）本部门使用的主要支出功能分类科目（项级）：

1、教育支出（类）教育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反映本部门行政单位的基本支出。

2、教育支出（类）教育管理事务（款）其他教育管理事务支出（项）：反映本部门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教育管理事务方面的支出。

3、教育支出（类）普通教育（款）学前教育（项）：反映本部门举办的学前教育支出。

4、教育支出（类）普通教育（款）小学教育（项）：反映本部门举办的小学教育支出。

5、教育支出（类）普通教育（款）初中教育（项）：反映本

部门举办的初中教育支出。

6、教育支出(类)普通教育(款)高中教育(项)：反映本部门举办的普通高中教育支出。

7、教育支出(类)职业教育(款)中等职业教育(项)：反应本部门举办的中等职业教育支出。

8、教育支出(类)成人教育(款)其他成人教育支出(项)：反映本部门除成人初等教育、中等教育、函授、夜大、高等教育自学考试、广播电视教育等项目以外其他用于成人教育方面的支出。

9、教育支出(类)特殊教育(款)特殊学校教育(项)：反映本部门举办的盲童学校、聋哑学校、智力落后儿童学校、其他生理缺陷儿童学校的支出。

10、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1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反映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1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1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反映本部门社会保障和就业方面的支出。

14、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的医疗经费。

15、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的医疗经费。

16、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公务员医疗补助经费。

17、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18、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的标准，行政事业单位向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租金补贴。

19、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

（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行政事业单位向符合条件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军队（含武警）向转役复员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用于购买住房的补贴。

（七）“三公”经费：纳入财政一般公共预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区直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1）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3）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八）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等。

（九）其他专用名词

根据本部门使用的其他专用名词补充解释。